

乐山市体育局文件

乐市体发〔2021〕42号

乐山市体育局 关于印发《乐山市公共体育场馆(所)配置 AED (自动体外除颤器)实施方案》的 通知

各县(市、区)体育行政部门, 苏稽新区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市体育中心:

根据四川省体育局《关于做好体育场馆(所)配备自动体外除颤器(AED)工作的通知》(川体〔2021〕71号)精神, 现将

《乐山市公共体育场馆（所）配置 AED（自动体外除颤器）实施方案》印发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乐山市体育局

2021 年 11 月 17 日

乐山市公共体育场馆（所）配置 AED （自动体外除颤器）实施方案

根据四川省体育局《关于做好体育场馆（所）配备自动体外除颤器（AED）工作的通知》（川体〔2021〕71号）精神，为更好贯彻落实“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的场馆安全开放运营理念，办好人民满意的体育，进一步增强体育场馆（所）应急救援能力，充分保障参与训练、健身人群的生命安全，推进健康事业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增强城市吸引力，结合我市实际就公共体育场馆（所）配备 AED（自动体外除颤器，以下简称 AED）工作，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大力推动实施健康中国战略，不断健全完善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在全市公共体育场馆（所）全面配置 AED，加强社会公众医疗急救知识与技能培训，提升社会公众自救互救意识和能力。

（二）基本原则

——坚持顶层设计，科学配置的原则。统筹规划乐山市公共体育场馆（所）AED 的配置工作，明确配置范围，科学测算 AED 配置数量。

——坚持试点先行、积极稳妥的原则。首先在公共体育场馆

配置 AED，以点带面，取得经验后，在社会资本投入或参与管理运营的体育场馆、健身房配置 AED，全面推进。

——坚持政府主导、社会参与的原则。鉴于公共体育场馆(所)配置 AED 具有社会效益大、经济效益较难衡量的特点，在坚持政府主导，加强资金保障的同时，大力鼓励社会机构自发配置 AED，积极吸引慈善组织、爱心企业捐款资助。

(三) 工作目标

1. 市级公共体育场馆(所)。由市奥林匹克中心、市体育中心负责，积极探索建立乐山市公共体育场馆(所) AED 配置工作机制，对所属体育场馆(所)按标准进行 AED 设备采购、配置安装。并组织有关人员进行操作培训，确保能正确、熟练使用。(完成时限：2022 年 5 月底前)

2. 纳入中央或省级补助范围的公共体育场馆。由各县(市、区)体育部门负责，积极探索建立乐山市公共体育场馆 AED 配置工作机制，组织辖区内纳入(或拟纳入)中央或省级免费或低收费开放补助资金范围的大、中小型公共体育场馆，按标准进行 AED 设备采购、配置安装。并督促指导各场馆组织相关人员进行操作培训，确保能正确、熟练使用。(完成时限：2022 年 5 月底前)

3. 各县(市、区)体育部门其他所属公共体育场馆(所)。由各县(市、区)体育部门负责，积极探索建立乐山市公共体育场 AED 配置工作机制，督促未纳入中央或省级免费低收费开放服务补助范围的公共体育场馆(所)单位，对相关公共体育场馆(所)

按标准进行 AED 设备采购、安装配置，并做好操作培训，确保相关人员能正确、熟练使用。（完成时限：2022 年 5 月底前）

4. 社会资本投入或参与管理运营的体育场馆、健身房。由各县（市、区）体育部门牵头，积极探索建立乐山市体育场馆 AED 配置工作机制，做好正面引导和宣传工作，鼓励指导经营业主本着维护人民群众生命安全的理念，自觉主动配备 AED。并组织从业人员进行操作培训，确保相关人员能正确、熟练使用。（完成时限：持续推进）

二、主要任务

（一）明确配置范围

在公共体育场馆（所）参与健身、举办赛事活动人口量大、且密集的体育场馆（所）配置 AED，开展试点，到 2022 年 5 月底，市级公共体育场馆（所）、纳入中央或省级补助范围的公共体育场馆、各县（市、区）体育部门其他所属公共体育场馆（所）AED 按标准配置到位；同时，持续推进社会资本投入或参与管理运营的体育场馆、健身房 AED 按标准配置到位，力争实现全市体育场馆（所）的 AED 配置全覆盖。

（二）明确配置标准

凡向社会开放的每个公共体育场、体育馆、游泳馆（池）至少配置 1 台 AED。

建立乐山市公共体育场馆（所）在方案设计阶段预留 AED 配置空间制度，实现同步设计，建成即配置。

（三）科学布放 AED

1. 布放位置。

AED 应布放在体育场馆（所）等醒目、便于拿取的位置。AED 摆放应稳固，其铭牌应朝外，顶部距地面高度不宜大于 1.6 米，底部距地面高度不宜小于 1.2 米。

2. 布放环境。

可放置于室内或室外，环境温度要保证在设备可使用范围内，不得放置于危险物品周围或者强腐蚀性的地点，不得遮盖阻挡，应尽量安装在摄像头监控范围内。

3. 设置指示标识。

AED 配置单位（指 AED 布放地点的所在单位）楼层指引图中应加入 AED 位置信息，对于有视线障碍的 AED 放置点，应设置其指示位置的发光标志或 AED 地图指引。

4. 做好设备防护。

设备存放于 AED 保护箱中，不应上锁，可封条管理，标明非紧急情况勿动。

（四）做好 AED 维护和更新

AED 配置单位应做好设备的管理维护工作，确保设备处于良好使用状态。AED 设备及其配件产生使用损耗或达到使用寿命时，应及时更新、更换。

（五）科学配备 AED 固定管理人员和责任人员

AED 配置单位应确定固定管理人员，并按照每台不少于 2-3 人的比例确定责任人员。同时，AED 供货商应做好对 AED 责任人员的使用培训和急救知识培训。

（六）鼓励社会机构配置 AED

积极鼓励社会机构配置 AED，将其配置的 AED 同条件纳入智慧城市急救体系。

（七）提升社会公众的急救能力

采取多种形式组织医疗急救知识与技能的普及培训，增强社会公众的医疗急救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

乐山市各级广播、电视、报刊、互联网等媒体开展公益宣传时，应当增加普及医疗急救知识的内容。

体育场馆（所）单位，要积极组织相关人员参加医疗急救知识与技能的培训，并纳入相应考核。

在医疗急救人员到达前，现场具备急救能力和能够熟练使用 AED 的人员，正确使用 AED 对适宜病患进行抢救。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领导，完善工作体系

各相关单位和县（市、区）体育部门要高度重视，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安全第一”的理念，强化组织领导，成立公共体育场馆（所）配置 AED 工作组，明确责任分工，制定专项工作计划，做好保障工作，有效发挥统筹协调作用，主动与相关配置单位对接，督促各场馆（所）抓好配置工作，确保公共体育场馆（所）配置 AED 工作任务落实。

（二）建立监管制度

配置单位主动建立 AED 设备管理制度，要明确专人对 AED 设备进行管理维护，并定期记录，协同各级卫生健康部门加强对相关人员的培训，加强对区域内 AED 配置单位的监督管理，利用现场巡检、设备后台监测等方式，及时发现并处置可能影响 AED 使

用的问题，发现失责单位及时予以纠正，确保设备在发生突发事件时能及时有效发挥作用。5月底市体育局将对全市公共体育场馆（所）AED配置工作进行全面督查。

（三）加强宣传指导

各级体育部门及公共体育场馆（所）单位要充分利用广播、电视、报纸、网络等媒体，多层面、多途径向大众普及医疗急救基本知识和AED的性能特点，提高大众对AED的认知度，让社会公众、机关事业单位和企业能够正确了解配置AED的重大意义，提高对AED配置和使用的主动性，为乐山推动公共体育场馆（所）配置AED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

（四）加强资金保障

采取多方筹措资金的方式，各级财政对部分重点公共体育场馆（所）配备AED工作予以适当资金支持，确保经费有保障。原则上，各场馆（所）AED配置所需经费按照“谁具体管理，谁负责落实”的原则执行。纳入中央或省级补助范围的公共体育场馆，AED配备所需经费可以使用中央或省级免费或低收费开放补助资金，未纳入中央或省级补助范围的公共体育场馆（所），AED配备所需经费可以使用本级体彩公益金。倡导慈善组织、爱心企业等捐款资助公共场所AED配置工作。

附件：乐山市公共体育场馆（所）配置AED一览表

附件

乐山市公共体育场馆（所）配置 AED 一览表

序号	场馆单位	场馆名称	场馆规模	是否纳入开补助	AED 配备数量
1	市体育中心	体育场	大型	是	1
2		体育馆	大型	是	1
3		游泳馆	大型	是	1
4	苏稽新区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市奥体中心体育场	大型	否	1
5		市奥体中心体育馆	大型	否	1
6		市奥体中心游泳馆	大型	否	1
7		市奥体中心综合训练馆	中小型	否	1
8	市中区	体操馆	中小型	否	1
9		乒乓球馆	中小型	否	1
10	五通桥区	体育场	中小型	是	1
11	金口河区	体育场	中小型	是	1
12	峨眉山市	体育馆	大型	是	1
13	犍为县	体育场	中小型	是	1
14		体育馆	大型	否	1
15		游泳馆	大型	否	1
16	井研县	全民健身中心	中小型	是	2
17		幸福公园体育馆	大型	否	1
18	夹江县	综合训练馆	中小型	是	2
19	沐川县	体育场	中小型	是	1
20		游泳池	中小型	是	1
21	马边县	体育馆	小型	是	1
22		全民健身中心	中小型	否	2
合 计					25

